

证券代码：430330

证券简称：捷世智通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9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六圈西路8号院新华双创园B栋3层303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严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新任董事》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0月8日上午10:00至下午16: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六圈西路8号院新华双创园B栋3层303室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向东

联系电话：010-63753773-136

传真：010-63753952

邮箱：stock@icpc.cn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